

檔 號：CG20307
保存年限：5年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傳 真：(02)33437930
聯絡人：許彩鳳
電 話：(02)77367712

擬：一、公告文件系統周知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0年9月13日
發文字號：臺體(三)字第1000165805號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(0165805A00_ATTCH1.doc，共1個電子檔案)

約聘黃裕隆
講師

代為
決行

副教授邱東貴
兼組長

體適能
林地裕

主旨：檢送本部「100學年度健康體育網路護照操作說明會實施計畫」乙份，敬請各級學校就近報名參加說明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落實健康體育網路護照計畫，敬請各級學校及部屬小學，踴躍報名參加「健康體育網路護照推展說明會」（實施計畫及場次說明如附件），以利學校上傳體適能檢測資料等相關事宜。
- 二、本說明會場地座位有限，且本(100)學年度「體適能資料上傳管理系統」之操作步驟與99學年度相同，請鼓勵新業務承辦人或對系統操作仍有疑慮者優先報名參加。
- 三、隨函檢附說明會實施計畫及流程表（如附件）。如有相關問題，逕自教育部體適能網站（www.fitness.org.tw）查詢，或與中華民國體育學會陳嫻如小姐聯絡。（電話：02-77346879）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縣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各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二市)高中及高職(不含特殊學校)、部屬國立小學

副本：本部體育司

100/09/14
08:28:46

約
講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訂



黃裕隆

存 檔：
保存年限：

中華民國體育學會 函

會址：116 臺北市汀州路 4 段 88 號
電話：02-29345380 02-89317287
傳真：02-89317285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0 年 9 月 8 日
發文字號：體學會熙字第 10000128 號
速別：普通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
附件：隨文

主旨：檢陳本會辦理 鈞部「100 學年度健康體育網路護照操作說明會實施計畫」乙份，敬請函轉各級學校報名參加說明會，請 鑒核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敬請函轉各級學校及部屬小學，鼓勵報名參加「健康體育網路護照推展說明會」(實施計畫及場次說明如附件)，以利學校辦理健康體育網路護照及上傳體適能檢測資料等相關事宜。
- 二、惟說明會場地座位有限，且本(100)學年度「體適能資料上傳管理系統」之操作步驟與 99 學年度相同，鼓勵新業務承辦人或對系統仍有疑慮者報名參加。
- 三、隨函檢陳說明會實施計畫及流程表(如附件)。
- 四、如有相關問題，逕自教育部體適能網站(www.fitness.org.tw)查詢，或與中華民國體育學會陳嫻如小姐聯絡。(電話：02-77346879)。

正本：教育部
副本：

理事長

張少熙

附件

教育部 100 學年度健康體育網路護照操作說明會 實施計畫

壹、依 據：教育部核定之文號辦理。

貳、目 的：鼓勵全國各級學校積極推動學生健康與體育教學，幫助學生養成健康的生活型態及規律的運動習慣，提升學生體適能並促進全人健康。

參、辦理單位：

一、主辦單位：教育部。

二、承辦單位：中華民國體育學會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。

三、協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各縣（市）政府、教育部中部辦公室。

四、實施單位：全國各大專校院、公（私）立高中職、國中、國小。

肆、實施對象：全國各大專校院、公（私）立高中職、國中、國小學生。

伍、實施期間：自 100 年 8 月 1 日起至 101 年 7 月 31 日止。

陸、權責劃分：

一、主辦單位辦理事項：

- （一）輔導推動健康體育網路護照相關事宜。
- （二）審核健康體育網路護照辦理計畫。
- （三）其他。

二、承辦單位辦理事項：

- （一）規劃健康體育網路護照辦理事宜。
- （二）建構健康體育網路護照系統。
- （三）辦理健康體育網路護照辦理說明會。
- （四）提供健康體育網路護照辦理之協助與輔導。
- （五）其他。

三、協辦單位辦理事項：

- (一) 參與承辦單位所辦理之健康體育網路護照操作說明會。
- (二) 舉辦所屬學校之健康體育網路護照操作說明會。
- (三) 輔導所屬學校依獎勵要點核發學生之體適能獎章，且推動健康體育網路護照辦理相關事宜。
- (四) 督促所屬學校上傳體適能檢測資料等相關事宜。
- (五) 其他。

四、實施單位：

- (一) 成立校內健康體育網路護照落實小組，並實施體適能推廣教育。
- (二) 擬訂各校健康體育網路護照落實計畫。
- (三) 舉辦校內健康體育網路護照體育教師及相關人員協調說明會。
- (四) 每學年度至少實施體適能檢測 1 次，並將檢測資料上傳至教育部體適能網站，以免影響學生權益。
- (五) 依獎勵要點核發學生之體適能獎章。
- (六) 協助學生、家長瞭解學生體適能情況，並提供適當運動處方，以提升學生體適能。
- (七) 結合社區資源並提供有效策略，協助學生健康成長且養成規律運動習慣。
- (八) 其他。

柒、健康體育網路護照辦理事項：

- 一、為搭配使用健康體育網路護照，各級學校請於新學期開始先上傳學生個人基本資料（包含有測驗日期、學校類別、年級、班級名稱、學號/座號、性別、身分證字號、出生年月日、身高、體重等）。
- 二、上傳系統之鍵檔格式將於 99 學年度重新修訂，新增「學校類別」及「年級」兩個欄位。其中學校類別欄請根據不同學層分別輸入「國小、國中、高中職、大專」；年級欄請依序輸入「阿拉伯數字 1-13」（1-6 代表國小 1-6 年級；7-9 代表國中 1-3 年級；10-12 代表高中職 1-3 年級；13 代表大專所有年級）。請勿再使用舊格式上傳，新格式可至「教育部體適能網站資料下載處」下載。

- 三、上、下學期擇一學期於開學後 4 週內實施體適能檢測，並於開放上傳時段（100 年 9 月 1 日至 101 年 6 月 30 日止）上傳體適能檢測資料，以免影響學生權益。
- 四、國小 1-3 年級學生僅須基本資料；國小 4-6 年級、國中 1-3 年級、高中職 1-3 年級、大專校院各年級須包含完整檢測資料。
- 五、鼓勵學生上網登入健康體育網路護照，並協助中小學生填寫相關內容，如運動大撲滿、健康自我評量等事宜。
- 六、各校依游泳分級標準上網勾選學生游泳分級。
- 七、於學期結束前 3 週協助中小學生完成健康或運動指標評量。

捌、健康體育網路護照操作說明會

一、實施內容：

包含學校體適能檢測資料上傳說明、學校健康體育網路護照管理說明、學生健康體育網路護照使用說明等，以幫助學校辦理網路護照相關事宜。

二、辦理時間及地點（可跨區報名，流程表如附件）：

- （一）北區一（臺北市）：100 年 10 月 3 日（星期一）9 時，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「校本部體育館 3F 視聽教室」（臺北市和平東路 1 段 162 號）。
- （二）北區二（新北市、基隆市、宜蘭縣、桃園縣、新竹縣市、花蓮縣、金門縣、連江縣）：100 年 10 月 3 日（星期一）13 時，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「校本部體育館 3F 視聽教室」（臺北市和平東路 1 段 162 號）。
- （三）中區：100 年 10 月 14 日（星期五）13 時，假國立中興大學「圖書館 7 樓國際會議廳」（臺中市南區國光路 250 號）。
- （四）南區：100 年 10 月 17 日（星期一）13 時，假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「文學大樓 B1 小型劇場」（高雄市和平一路 116 號）。

三、參加對象：全國各大專校院、公（私）立高中職、國中、國小教師。

四、報名截止日期：

即日起至 100 年 9 月 28 日（星期三）止，其他相關請逕自教育部體適能網站（www.fitness.org.tw）查詢。

五、報名方式

本說明會僅接受網路報名，恕不接受現場報名，請逕自教育部體適能網站報名（<http://www.rocnspe.org.tw/eventregister20110908.php>）

拾、附則：

- 一、說明會將函請所屬教育行政主管機關，准予參加研習之人員公（差）假登記研習。
- 二、說明會將提供說明會資料；參加人員之住宿、交通及相關費用由原服務單位報支；自行開車者，請依相關規定繳交停車費用。
- 三、如有任何問題請洽中華民國體育學會陳小姐 02-77346879。

教育部 100 學年度健康體育網路護照操作說明會 流 程 表

註：上午時段僅限「北區一」場次適用

時 間	內 容 項 目	主持人/主講人
8：30～9：00 13：00～13：20	報 到	
9：00～9：10 13：20～13：30	開 幕	教育部長官 張理事長少熙 吳教授明城
9：10～10：00 13：30～14：20	網頁上傳 操作步驟說明	吳教授明城
10：00～10：40 14：20～15：10	網路護照操作說明	吳教授明城
10：40～11：00 15：10～15：30	綜合座談	教育部長官 張理事長少熙 楊副秘書長裕隆 吳教授明城 林教授聯喜
11：00～ 15：30～	賦 歸	